**新竹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**

**【第一部分】：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填表日期：109年7月1日**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填表人姓名：傅嘉麗　　　　　 　職稱：科員**  **電話：03-5319756#213 e-mail：50075@ems.hccg.gov.tw**  **身分：■業務單位人員 □非業務單位人員，請說明：＿＿＿**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壹、計畫名稱** | **新竹市社區營造補助計畫**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貳、主辦機關** | **新竹市文化局**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參、計畫內容涉及領域** | | | | | | | **勾選（可複選）** | | | |
| 3-1 權利、決策、影響力領域 | | | | | | |  | | | |
| 3-2 就業、經濟、福利領域 | | | | | | |  | | | |
| 3-3 人口、婚姻、家庭領域 | | | | | | |  | | | |
| 3-4 教育、文化、媒體領域 | | | | | | | ˇ | | | |
| 3-5 人身安全、司法領域 | | | | | | |  | | | |
| 3-6 健康、醫療、照顧領域 | | | | | | |  | | | |
| 3-7 環境、能源、科技領域 | | | | | | |  | | | |
| 3-8 公共建設(或工程) | | | | | | |  | | | |
| 3-9 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填寫計畫涉及領域） | | | | | | |  | | | |
| **肆、問題與現況評析**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項目** | | | | 說明 | | | | 備註 | | |
| 4-1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| | | | 自民國83年起推動社區總體營造政策至今，希望透過參與在地文化活動，養成關心公共事務的習慣，進而建立居民共同面對及協助政府部門解決生活問題的理念，讓更多有能力的公民可以主動走入並親近公共事務。為此，本市透過社區補助計畫機制，鼓勵各社區組織及居民、學校、團體等，透過計畫之實作、參與過程，培養在地社區居民自主、自發的行動能力，關注地方公共事務，凝聚社區認同，營造社區自主發展、解決問題及永續經營的能力，並培養社區關心公共事務之認同感，進行具社區凝聚力之在地文化與永續生活之工作。 | | | |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。 | | |
| 4-2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| | | | 1.計畫推動者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。  2.各項活動課程參與者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。 | | | | 1.透過相關資料庫、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。  2.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、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、族群、地區等面向。 | | |
| 4-3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| | | | 無 | | | |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，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，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，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。 | | |
| **伍、計畫目標概述(併同敘明性別目標)** | | | | 依據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統計數據，擬訂相關方案設計，提升性別平等參與。 | | | | | | |
| **陸、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（計畫於研擬、決策、發展、執行之過程中，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，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，性別比例是否達1/3）** | | | | 108年度全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人數總計6,919 人，男性理事長人數5,408人，女性理事長人數1,511人，男性理事長人數為女性理事長人數之3.58倍；新竹市各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人數120人，男性理事長人數92人，女性理事長人數28人，男性理事長人數為女性理事長人數之3.29倍，顯示女性在公共領域始終被安排於次要職位，相較於男性，更不容易參與實質決策，更別談接近實質權力核心。  107年新竹市社區補助計畫男性推動者12人，性別比為60%；女性推動者8人，性別比40%，男性推動者為女性推動者之1.5倍；108年新竹市社區補助計畫男性推動者7人，性別比為43.8%；女性推動者9人，性別比56.2%，女性推動者為男性推動者之1.28倍。108年社區補助計畫推動者以女性居多，性別平衡漸有提升，人口結構呈現性別比例反轉，究其原因，107年社區補助計畫對象以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占最多數，其中有5案皆由物業公司共同推動，並以男性推動者為主，經由社造觀念的宣導，108年公廈社造推動者已不再侷限於物業公司，反而吸引許多社區媽媽主動參與推動社區營造工作，女性從被動的資源接受者，轉變為爭取參與機會、與男性擁有同等權利以獲得資源；再者，傳統的社區發展協會參與力逐漸式微，反而吸引更多個人或工作室投入關注社造議題；最後，推動者年齡層仍以中高年齡族群為主，如何吸引更多年輕人投入，注入社區更多生機與活力，將是我們持續努力的目標。 | | | | | | |
| **柒、受益對象**  1.1.若7-1至7-3任一指標評定「是」者，應繼續填列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至8-8及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；如7-1至7-3皆評定為「否」者，則免填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至8-8，逕填寫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，惟若經程序參與後，9-5「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」評定為「有關」者，則需修正第一部分「柒、受益對象」7-1至7-3，並補填列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至8-8。  2 2.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「是」或「否」，皆需填寫評定原因。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評 估 指 標** | | | **評定**  **(勾選)** | | | **說 明**  (請說明評定為「是」或「否」原因) | | | | **備 註** |
| **是** | | **否** |
| 7-1 以特定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| | |  | | ˇ | 社區總體營造工作不受限男女、年紀、學歷、社經地位、專長領域等，只要有興趣者皆可參與。 | | | |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，或以同性戀、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，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 |
| 7-2 受益對象無區別，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，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| | | ˇ | |  | 計畫內容並未針對男或女，但長期以來，公、私部門及民間社團組織決策層級較多以男性為主，女性觀點顯少進入決策討論，未來將加強宣導，鼓勵男女皆可發揮各自專長。 | | | |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，但計畫內容存有預防或消除性別偏見、縮小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 |
| 7-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| | |  | | ˇ | 本市社區營造補助計畫不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。 | | | |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、區位安全性，或消除空間死角，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 |
| **捌、評估內容**  **（一）資源與過程**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評估指標** | | **說 明** | | | | | | | **備 註** | |
| 8-1經費配置：  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，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。 | | 本計畫係補助款項，未針對性別差異訂立數額分配，經費編列以材料費、講師費、出席費等項為主。 | | | | | | |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，回應性別需求。 | |
| 8-2執行策略：  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。 | | 本市執行社區營造補助計畫，不影響社區執行策略，亦不影響社區內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。 | | | | | | |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，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。 | |
| 8-3宣導傳播：  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。 | | 本市輔導社造點執行社區營造工作時，會宣導應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。 | | | | | | |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，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。 | |
| 8-4性別友善措施：  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。 | | 本計畫係透過補助款項，期望接受補助者營造增進親子共同參與社造的友善環境，以及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。 | | | | | | |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。 | |
| **二、效益評估**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評估指標** | | **說 明** | | | | | | | **備 註** | |
| 8-5落實法規政策：  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。 | | 本市社區營造補助計畫係鼓勵全民參與，不分男女、宗教、種族、階級、黨派，符合憲法及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之基本精神。 | | | | | | |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、法律、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、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，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http://www.gec.ey.gov.tw/）。 | |
| 8-6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：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。 | | 本市社區營造補助計畫係鼓勵全民參與，未有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。 | | | | | | |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。 | |
| 8-7平等取得社會資源：  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。 | | 本市社區營造補助計畫係鼓勵全民參與，提供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，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。 | | | | | | |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，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。 | |
| 8-8空間與工程效益：  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，在空間使用性、安全性、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。 | | 本市社區營造補助計畫不涉及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。 | | | | | | | 1.使用性：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。  2.安全性：消除空間死角、相關安全設施。  3.友善性：兼顧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。 |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玖、程序參與：**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，至少應徵詢1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，並填寫參與者的姓名、職稱及服務單位；民間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（<http://www.taiwanwomencenter.org.tw/>）。 | | | | |
| **（一）基本資料** | | | | |
| 9-1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| 109年10月15日 | | | |
| 9-2參與者姓名、職稱、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| 參與者姓名：張瓊玲教授  服務單位：台北警察專科學校海洋巡防科  專長領域：性別政策與公共政策；人口、婚姻與家庭政策議題；性別主流化政策；性別影響評估擬議與審查；CEDAW與友善家庭方案；文官體制與人力資源管理 | | | |
| 9-3參與方式 | □計畫研商會議 ■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□書面意見 | | | |
| 9-4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| 相關統計資料 | | 計畫書 | 計畫書含納其他初評結果 |
| ■有 ■很完整  □可更完整  □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 補足  □無 □應可設法找尋  □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| | ■有，且具性別目標  □有，但無性別目標  □無 | ■有，已很完整 □有，但仍有改善空 間  □無 |
| 9-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| ■有關 □無關  **（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「柒、受益對象」7-1至7-3任一指標應評定為「是」者，則勾選「有關」；若7-1至7-3均可評定「否」者，則勾選「無關」）。** | | | |
| **（二）主要意見：就前述各項（問題與需求評估、性別目標、參與機制之設計、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）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，並提供綜合意見。** | | | | |
| **9-6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** | | 合宜 | | |
| **9-7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** | | 合宜 | | |
| **9-8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** | | 合宜 | | |
| **9-9受益對象之合宜性** | | 合宜 | | |
| **9-10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** | | 合宜 | | |
| **9-11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** | | 合宜 | | |
| **9-12綜合性檢視意見** | | 本計畫規劃詳盡，甚具性別意識，尤其期望透過補助款，在增進親子共同參與社造的友善環境之建置，值得肯定。 | | |
| **（三）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：合宜** | | | | |
| **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，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。 （簽章，簽名或打字皆可） 張瓊玲** | | | | |

**【第三部分－評估結果】：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拾、評估結果：**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綜合建議事項填列。 | | |
| **10-1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** | **感謝委員對本計畫之肯定，日後社造推動過程中，期望透過補助機制，讓推動者建置營造親子共同參與社造的友善環境。** | |
| **10-2參採情形** | **10-2-1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** | **無** |
| **10-2-2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** | **無** |
| **10-3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（請填寫日期及勾選通知方式，請勿空白）：**  **已於 年 月 日將「評估結果」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**  **□傳真 □e-mail □郵寄 ■其他　(親自審閱)** | | |

* 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之9-5「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」評定為「無關」者，「第三部分－評估結果」10-1至10-3免填；否則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完整填列「第三部分－評估結果」10-1至10-3。